

2014年5月4日

講題:從約拿書看神的慈愛與神的憐憫

經文:約拿書 3:1 至 4:11; 約翰福音 3:16

繼去年下(2013年)半年在講道中講及三卷小先知外，今天再來講一卷小先知書，就是約拿書，因為另一小先知書那鴻書與約拿書很有關係，所以，下次講道會講及那鴻書。今天的講題是:從約拿書看神的慈愛，神的憐憫，下次講道題目是:從那鴻書看神的公義，神的審判，下次在早/午堂講道應是在六月八日。

#### (一) 排在十二小先知書中第五之約拿書

是寓言?? 是歷史事實?? 太 12:38-41; 16:1-4

有不少不信者認為約拿書只是一寓言，因為內容中所描述的事情，許多不切實際，如在狂風大浪中，約拿如何可以下到船的底艙，躺臥，沉睡。又如何可被大魚吞下，不死，並可三日三夜在魚腹，然後魚又可以把他吐在旱地上，這真的像寓言故事，這約拿的名字，可能是被人假借用了。

但是，我們相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，一定相信約拿不但實有其人，他就是經歷書中所述的那人，他就是約拿書的作者。約拿書確是一個歷史事實。最佳的證據是，到了新約，耶穌就是承認約拿的人，耶穌以約拿三日三夜在魚腹裏，用以預示自己也要三日三夜在地裏，即死去後被埋葬，而且，耶穌說過不止一次。

太 12:38-41「當時，有幾個文士和法利賽人，對耶穌說:『夫子，我們願意你顯個神蹟給我們看。』耶穌回答說:『一個邪惡淫亂的世代求看神蹟，除了先知約拿的神蹟以外，再沒有神蹟

給他們看。約拿三日三夜在大魚腹中，人子也要這樣三日三夜在地裏頭。當審判的時候，尼尼微人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，因為尼尼微人聽了約拿所傳的就悔改。看哪，在這裏有一人比約拿更大!』」

太 16:1-4「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來試探耶穌，請他從天上顯個神蹟給他們看。耶穌回答說：『晚上天發紅，你們就說：『天必要晴。』早晨天發紅，又發黑，你們就說：『今日必有風雨。』你們知道分辨天上的氣色，倒不能分辨這時候的神蹟。一個邪惡淫亂的世代求神蹟，除了約拿的神蹟以外，再沒有神蹟給他看。』耶穌就離開他們去了。」尚有在路加福音 11:29-32 也有記載。

## (二) 約拿其人

約拿約生於主前八百年，他是北國以色列加利利省之南的西布倫人，是在北國以色列耶羅波安二世在位時作先知，他的身世沒多人知曉，不過，可以說他是一位有名的先知，偉大的先知，與約拿同時期的先知則有阿摩司與何西亞，而在南國猶大則有約珥先知。

約拿書中的約拿，與列王紀下 14:25 所提及的約拿應是同一人。

王下 14:25「他收回以色列邊界之地，從哈馬口直到亞拉巴海，正如耶和華-以色列的神藉他僕人迦特希弗人亞米太的兒子先知約拿所說。」

### (三) 約拿書的內容及它的主題

約拿書是記述約拿生平中某一段的軼事，應是在主前約七百五十年間。當約拿事奉時，當時強大的亞述已經興盛了幾代，每一代王朝都以尼尼微城為首都。昔日的尼尼微城，今天的地理，是在伊拉克境內。

約拿是先知，昔日耶和華神像今天差派宣教士一樣，差派約拿往尼尼微城去傳福音，叫人悔改，歸向真神。在約拿當時的思想中，往尼尼微城傳道，即往敵人的地方去，因為當時強盛的亞述經常欺壓他們，很難接受。加上，在以色列人心中，神只是屬以色列民的，因為他們是神親自選上的，沒有理由也是別國的神。所以，他不去，乘船，要逃往他施，他施應在今天西班牙的境內，也有可能是今天的直布羅陀境內的一都市。

由於他不聽話，神使天氣起變化，風浪大作，各自求自己的神，結果掣籤，找出罪魁禍首是約拿，將他投入大海，神安排大魚，把他吞下，他知錯祈禱求神，神憐憫，三日三夜後，神吩咐魚把他吐在旱地上。這次，約拿接受神的吩咐，往尼尼微城去傳道，全城的人離開惡道，信服神，尚有些細節在第四章，主要讓約拿知道神如何愛人。

約拿書共四章，可以這樣簡單作一大綱，第一章，約拿逃避神，叛逆。第二章，約拿親近神，禱告。第三章，約拿服事神，傳道。第四章，約拿認識神，受教。

藉著這四章描述約拿如何經歷神，引出一主題，約拿知道後，也讓人知道，神愛世人，不願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得救，在祂裏面，有憐憫。

#### (四) 從約拿書看 神的慈愛與 神的憐憫

拿 4:1-2 「這事約拿大大不悅，且甚發怒，就禱告耶和華說：『耶和華啊，我在本國的時候豈不是這樣說嗎？我知道你是有恩典、有憐憫的 神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的慈愛，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，所以我急速逃往他施去。』」後悔=改變心意也。

##### 1. 神對約拿的慈愛與憐憫

###### ++拋下海中----愛的管教

拿 1:17 「耶和華安排一條大魚吞了約拿，他在魚腹中三日三夜。」

為甚麼約拿會被大魚所吞？因為耶和華安排一條大魚把他吞下。為甚麼約拿會在大海中？經文告訴，因為狂風大作，意思說，浪應很高，使船翻騰，聖經形容在船上的貨物也要拋在海中，目的要使船輕些。後來，他們掣籤，結果，認定約拿是得罪 神的人，是災禍的源頭，而約拿也告訴他們，因為躲避耶和華才下這船，結果，他們把約拿拋在海中，他們的禱告中說：「...不要因這人的性命使我們死亡，不要使流無辜血的罪歸與我們...」（拿 1:14）他們把約拿拋下海後，海的狂浪就平息了。

以上的說話，約拿必定明白，這次，被拋在海中，以人看來，必死無疑，因為拋他們下海的，就是這意，而約拿也像知道，罪也該死，也像絕不反對的由他們作，想約拿當時，也沒有想到有接下來的遭遇，就是被一條大魚吞下。

聖經說，這是耶和華安排，在其中，讓我說，這是耶和華神愛的管教。有時，父母教導兒女時，老師教導學生時，當他們悖逆，不聽話，甚至與父母，與老師作對，父母及老師也會給他們一些苦頭，目的要他們醒悟，回頭，這是愛的管教。

### ++祈禱呼求----施下憐憫

拿 2:10「耶和華吩咐魚，魚就把約拿吐在旱地上。」

相信當約拿被魚吞下後，還不知道在那裏，只是漆黑一片，他醒覺沒有死，於是禱告，因為知道自己曾被拋下海，大水環繞，波浪洪濤，曾漫過身，現在像得保性命，作出拿 2:1-9 的禱文，其中，約拿說：「我說：『我從你眼前雖被驅逐，我仍要仰望你的聖殿。』」（拿 2:4），耶和華聽到約拿的禱告，也知道他求幫助，約拿也作出還願的說話，「但我必用感謝的聲音獻祭與你。我所許的願，我必償還...」（拿 2:9）

於是，拿 2:10「耶和華吩咐魚，魚就把約拿吐在旱地上。」可以說，耶和華聽約拿祈禱呼求，施下憐憫，用神蹟把他性命救回，這可算是空前絕後的一次，想沒有人曾嘗試被魚吞下後可健康活命。

## 2. 神對尼尼微人的慈愛與憐憫

### ++ 神愛世人----也愛尼尼微

約拿違命，不往耶和華所吩咐去的地方尼尼微城，剛也說，在約拿心中，當時的尼尼微城是亞述國的首都，亞述是欺侮他們的國家，即向敵人傳道，很難接受，所以不

去，約拿不知道也不明白後來耶穌在地上，登山寶訓所講的愛仇敵的教導。(太 5:38-48)，加上，約拿早已認定，耶和華神是亞伯拉罕的神，是以撒的神，是雅各的神，所以應是以色列人的神，與亞述無關。

拿 4 章，一開始，說到約拿大大不悅，且甚發怒，接著，約拿禱告，拿 4:2「就禱告耶和華說：『耶和華啊，我在『本國』的時候豈不是這樣說嗎？我知道你是有恩典、有憐憫的神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的慈愛』...」為甚麼約拿不悅，約拿發怒，看看約拿書三章，尼尼微城人悔改了，再看看約拿禱告中其中說「本國」，應有點明白，有排除其他國家的意思，為甚麼耶和華神也會屬於亞述國???

約拿發怒，甚至求死，後來為自己搭一座棚，坐下要看尼尼微城究竟如何。耶和華安排一棵蓖麻樹，讓他可在樹蔭下，約拿高興了，但第二天，神卻安排蟲子咬樹，樹枯槁，當太陽出來，熱了，沒有涼蔭，約拿又發怒了，又要求死了。耶和華以此讓他明白，祂的愛。

拿 4:10-11「耶和華說：『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，也不是你培養的；一夜發生，一夜乾死，你尚且愛惜；何況這尼尼微大城，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，我豈能不愛惜呢？』」

約 3:16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

#### ++ 神的憐憫----再等四十日

當約拿被魚吐在旱地上後，耶和華再吩咐約拿往尼尼微去傳道，他走了三天的路程，約拿進城走了一日，宣告說，

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傾覆，不是馬上，給他們機會，給他們時間，這是 神的憐憫。

拿 3:4「約拿進城走了一日，宣告說：『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傾覆了!』」

(五) 神今天對我們的慈愛，對我們的憐憫怎麼樣？

1. 是否我們比約拿好???

**++想曾有拒絕 神，但仍沒有被魚吞.....??**

拿 1:1-2「耶和華的話臨到亞米太的兒子約拿，說：『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去，向其中的居民呼喊，因為他們的惡達到我面前。』」約拿拒絕了耶和華 神，不往尼尼微城，卻往他施去，結果，約拿受罰，被大魚吞吃了。

有沒有拒絕過 神呢？仍沒有被大魚所吞，或受罰，這是 神對我們的慈愛與憐憫，有否想到這是 神的慈愛與憐憫??

2. 是否我們比尼尼微城的人好???

拿 1:2「...因為他們的惡達到我面前...」

拿 3:8, 10 提及離開所行的惡道，離開惡道...

呂振中譯本:惡道譯為壞行為，壞行徑

**++想 神等了我們不止四十日，但仍沒有被傾覆.....拿 3:4**

(六) 回應神的慈愛與憐憫，需要的是「悔改」「信服」

約拿：

拿 2:1-2「約拿在魚腹中禱告耶和華—他的 神，說：『我遭遇患難求告耶和華，你就應允我；從陰間的深處呼求，你就俯聽我的聲音。』」

尼尼微的人：

拿 3:5-9「尼尼微人信服 神，便宣告禁食，從最大的到至小的都穿麻衣。這信息傳到尼尼微王的耳中，他就下了寶座，脫下朝服，披上麻布，坐在灰中。他又使人遍告尼尼微通城說：『王和大臣有令，人不可嘗甚麼，牲畜、牛羊不可吃草，也不可喝水。人與牲畜都當披上麻布；人要切切求告 神。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，丟棄手中的強暴。或者 神轉意後悔，不發烈怒，使我們不至滅亡，也未可知。』」

我們呢？

可 1:14-15「約翰下監以後，耶穌來到加利利，宣傳 神國的福音，說：『日期滿了， 神的國近了。你們當悔改，信福音!』」

悔改信福音，不但不應有壞行為，並應行出配合信福音的好行為，這也是「雅各書」的教導。